

#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岳普湖县财政局文件

岳财振〔2025〕57号

## 关于岳普湖县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资金到位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岳普湖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《关于对岳普湖县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》（岳党农领字〔2025〕14号）文件，现下达你单位岳普湖县和美乡村建设项目1877万元。

该项目中喀地财振【2025】2号1877万元，该项指标请列2025年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505 农林水-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”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《岳普湖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岳财字〔2021〕12号）文件及直达资金管理要

求加快项目执行进度，正确核算项目资金，提高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效益，保障财政资金安全，同时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、地点和资金规模组织项目实施。

附件 1：项目绩效申报表

岳普湖县财政局

2025 年 5 月 27 日



---

抄送：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岳普湖县审计局、局领导及各业务股室

---

岳普湖县财政局

2025 年 5 月 27 日印发

---

岳普湖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27 日印发